

关于白云区钟落潭镇 2021 年 1-6 月财政预算 执行及中期预算调整情况的报告

钟落潭镇财政办公室

各位代表：

受镇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钟落潭镇 2021 年 1-6 月预算执行情况 and 中期预算调整情况，请予审议。

今年以来，根据省财政厅、市和区财政局的统一部署，今年我镇并入广东省数字财政管理平台统一管理，区收回镇级国库运行体制，新体制运行至今操作顺利。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重要部署，我镇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扎实推进我镇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1-6 月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镇财政资金来源情况

1-6 月我镇财政资金收入额 22,84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761 万元、政府性基金 3,081 万元，根据新的运行体系，由区财政局按照我镇财政预算支出情况拨款。

（二）镇财政预算支出情况

1-6月我镇财政预算支出22,8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2.09%,同比增加522万元,增加2.33%,主要原因是财政管理体系的变化,今年在编在职人员由区统发的工资经费并入同平台管理,同时取数统计,故产生差异。支出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9,882万元,主要用于编制人员薪酬、重点村综合整治经费、党建工作经费、社会综合管理事务支出(含城管执法经费、防疫物资、党政后勤经费等)、政府雇员经费、政府合同工人员经费、治安综合整治经费、机关行政运行经费支出及社会服务中心事业支出等。

2. 公共安全支出16万元,主要用于群防群治及人民调解支出。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万元,主要用于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经费支出。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4,231万元,主要用于村(居)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抚恤、退役安置、老年福利、机关事业单位社保费及村“两委”干部补贴经费等民政管理事务经费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626万元,主要是用于疫情防控、村(居)计生统计员经费、计生其他人员经费、计生工作专项经费、爱卫专项经费等工作支出。

6. 节能环保支出44万元,主要用于环保专项工作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支出。

7. 城乡社区支出5,063万元,主要用于城镇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美丽乡村建设、公厕管养、市政管理运行经费、市政人员经费、垃

圾分类工作经费、环境整治经费、省市基本农田基本建设等经费支出。

8. 农林水支出 1,737 万元，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建设、中心镇建设、农技服务中心事业经费支出、林业、水利、扶贫等经费支出。

9. 交通运输支出 8 万元，主要用于绿道游径病害和标识维护。

10. 住房保障支出 1,048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

11. 灾害预防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工作和金盆村/华坑村地质灾害治理支出。

12. 其他支出 35 万元，主要是上级部门转移支付资金，用于支付低保户、特困户及优抚对象临时价格补贴。

二、财政项目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我镇财政截至 2021 年 6 月预算执行的实际情况，现需调增今年总预算收入 1,000 万元，调增今年总预算支出 1,000 万元，主要资金来源是区财政拨付 2020 年镇体制清算资金 1,000 万元；另为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盘活财政资金，根据《预算法》和粤财预[2016]343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市县财政预算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盘活财政存量资金，推进财政资金统筹使用的规定，镇财政按照实际工作推进情况对部分财政资金进行清理回收，回收资金 1,220 万元；以上两项合计可支配资金为 2,220 万元。现将调整情况报告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调整

（一）年中项目调整资金来源

1. 调减部门项目资金 1,220 万元，主要是（1）收回专项普查活动经费 99 万元，该项目主要用于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镇配套资金，由于普查工作开展顺利，比预期提前完成，节约财政资金，结余资金由镇统筹安排。（2）收回基层党建管理专项经费 70 万元，按政策规定，党建办年初预算经费中“一肩挑”的经济社党支部书记工作补贴不再发放，收回资金由镇政府统筹安排。（3）收回人大工作专项经费 150 万元，主要是区加大对镇财政扶持，追加人大代表选举工作经费投入，故镇年初预算安排的资金收回镇统筹调配。（4）收回文物保护监督员补贴 28 万元，由于区文广旅体局年中追加投入资金，镇年初预算安排收回镇统筹调配。（5）收回龙塘幼儿园建设经费 750 万元，依项目实际准备情况，预计今年项目没法完成支付，为盘活资金，经镇党委会同意，收回结余资金用于镇统筹支付。（6）收回穗财工[2020]83 号普通公路养护专项转移支付补助项目 123 万元，该项目已在 2020 年由镇财政预算安排支出，经镇党委会同意，该资金收回镇统筹。

2. 年中追加财政资金 1,000 万元，主要来源于 2020 年镇财政清算资金，计入 2021 年镇财力。

以上两项可支配资金合计 2,220 万元。

（二）年中项目调整资金用途

年中调增预算支出 2,220 万元，统筹资金用于安排民生政策性支出及其他急需开展的项目支出，具体如下：

1. 经济合作社干部基本工资 185 万元。根据《白云区经济合作

社干部薪酬管理指导意见（试行）》规定，镇政府需安排经济合作社干部基本工资 185 万元，激励一肩挑社长工作积极性，保障经济合作社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2. 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专项经费 5 万元。用于开展反诈宣传、专项行动等各类支出，压实全镇电信网络诈骗警情，保护人民财产生命安全。

3. 社会综合管理事务支出 1,790 万元。用于全镇年中执行中急需解决项目，在镇财力不足情况下及时化解项目困难，让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

4. 文体活动专项经费 28 万元。用于开展文体活动及宣传、文体设施建设与维护、扫黄打非、公共服务场所管理等。

5. 人员经费 212 万元。主要用于政策性调整和人员变动而须补充的经费。

以上内容，请予审议。

附件：1. 钟落潭镇 2021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表

2. 钟落潭镇 2021 年中期财政项目预算调整表

附件 1:

钟落潭镇 2021 年 1-6 月财政预算执行表

单位: 万元

功能科目代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支出	政府性 基金支出
	合计	22,842	19,761	3,08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882	9,882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	16	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	1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31	4,231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6	626	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4	44	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63	1,984	3,079
213	农林水支出	1,737	1,737	0
214	交通运输支出	8	8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48	1,048	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1	151	0
229	其他支出	35	33	2

附件 2:

钟落潭镇 2021 年中期财政项目预算调整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预 算	资金来 源 (调减 金额)	资金占 用 (调增 金额)	调整后 预算	调整依据、调整后项目内容及调整绩效目标
合计	9,443	2,220	2,220	9,443	
经济合作社干部基 本工资	0		185	185	调整依据：根据《白云区经济合作社干部薪酬管理指导意见（试行）》规定。调整后项目内容：经统计，1-3 月我镇“一肩挑”社长有 54 人，应下拨 13.5 万元人；4-12 月我镇“一肩挑”社长有 228 人，应下拨 171 万。合计 2021 年应按规定下拨经济社合作社“一肩挑”社长基本工资 184.5 万元。调整绩效目标：激发经济社书记和社长工作积极性，保证经济合作社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打击治理电信网络 诈骗工作专项经费	0		5	5	调整依据：《2021 年白云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平安建设）考评工作方案》。调整后项目内容：用于开展反诈宣传、专项行动等各类支出。调整绩效目标：切实压实全镇电信网络诈骗警情，保护人民财产生命安全。

社会综合管理事务支出	3,691		1,790	5,481	调整依据：依据党委会决定，增加社会综合管理事务支出预算数。调整后内容：解决急需项目。调整后项目绩效目标：统筹用于全镇年中执行中急需解决项目，在镇财力不足情况下及时化解项目困难，让有限资金用在刀刃上。
人员经费	3,511		212	3,723	调整依据：依人事报酬政策。调整后项目内容：人员经费调整。调整后项目绩效目标：依政策规定，调整下半年人员经费指标，确保人员经费及时足额支付，保证干部队伍稳定。
文体活动专项经费	2		28	30	用于开展文体活动及宣传、文体设施建设与维护、扫黄打非、公共服务场所管理等。
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经费（镇）	150	99		51	全国人口普查工作已提前完成，按照工作实际调减年初预算资金
基层党建管理专项经费	607	70		537	按政策规定，年初预算经费中各村实现“一肩挑”的经济社党支部书记工作补贴不再发放，收回资金由镇政府统筹。
人大工作专项经费	531	150		381	区财政加大对镇扶持，增加拨付区人大代表选举工作经费，镇年初安排预算收回镇统筹。
文物保护监督员补贴	28	28		0	年中区文广旅体局追加文物监督员补助经费，故结余资金由镇统筹。
龙塘幼儿园建设经费	800	750		50	由于涉及项目立项，依项目现在准备情况，预计今年项目没法完成支付，为盘活资金，经镇党委会同

					意，收回结余项目资金用于镇统筹支付。
穗财工[2020]83号 普通公路养护专项 转移支付补助项目	123	123		0	该项目已在2020年由镇财政预算安排支出，经镇党委会同意，该资金收回镇统筹。
镇体制清算资金	0	1,000		-1,000	调整依据：《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白云区新一轮区对镇财政管理体制实施方案的通知》（云府〔2016〕8号）。调整后项目内容：区对镇财政体制清算资金。调整后续效目标：保障镇财力，确保镇履行经济发展和社会综合治理能力。